

证券代码：874778

证券简称：格兰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江门市新会区会城江湾路 67 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林宣龙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刘友敏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友敏申

请辞去公司董事一职，刘友敏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  
数，故在选举出新董事就任前，刘友敏先生仍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辞任后，刘友敏先生将继续担任其在公  
司的其他职务。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  
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3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  
事 1 名。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照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每年 9.6 万元人民币（含税），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其所涉及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后续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本条关于职工代表董事不额外领取津贴的安排，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且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公司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张军波	何云、周影绵
提名委员会	何云	张军波、林宜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军波	何云、林宜龙
战略委员会	林宜龙	周影绵、刘友敏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治理结构，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机械设

备研发；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货物进出口；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前述，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订。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根据工商主管部门的要求修改、补充《公司章程》条款。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前，公司监事尚需履行监事职权。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下列制度：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5.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7.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8.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9.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0.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如下：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5）；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3）；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5.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6.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
7.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
8.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9.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10.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下列制度：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5.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
6.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工作细则》。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如下：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9)；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5.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6.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0)。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已拟定。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该等公司治理制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具体如下：

1.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  
编号：2025-033);

2.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6）；
3.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5）；
4.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拟提名：

1. 何云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张军波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何云女士、张军波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性，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或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关于任职资格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公告编号：2025-017、2025-018）《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5-019、2025-02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格兰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